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的议案》等议案。因已授予股票期权的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且首次授予中 2 名激励对象因绩效考核原因未满足 100%行权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及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上述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和不满足行权条件员工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合计 157.6232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已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调整行权价格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3）。

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5 日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 157.6232 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办理完毕。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8 日